

北京天正华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二〇一二年度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目 录

1-3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4

1-3

业务活动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18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网站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	110002522022872000143
报告名称: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2021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正华会字【2022】130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15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3日
张继红(110000220378), 秦会青(130100140019)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告系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理事会同时负责监督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理事会负责评估基金会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运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发生其他现实的选择。
实现公众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贵基金会理事会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真实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审计了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一、审计意见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正华会字[2022]130 号

审计报告

北京天正华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8 号
尚都国际中心 909 室
电话 +86 10 5870 0585
传真 +86 10 5870 0738

天正华会会计师事务所



-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生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舞弊或错误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认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评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本。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错报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将持续经营假设得出结论，就意味着管理层能够持续经营下去，这可能基于管理层提供的信息，或基于我们自身的评估。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井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理事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正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天正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

(此页无正文)

天正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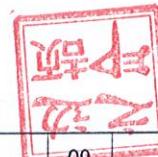


资产	户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280,182.92	1244,426.94	短期借款	61			
应收账款	2	24,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存货	4			应付股金	65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7,280,182.92	21,244,426.94	其他流动负债	78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应付款	81			
固定资产:				长期借款	84			
固定资产原价	30			应付债券	88			
累计折旧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净值	32			应付账款	91			
在建工程	33			应付代垫货款	-			
固定资产清理	35			负债合计	100			
文物文化资产	38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6,956,393.86	21,244,426.9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23,789.06	21,244,426.94	
无形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110	27,280,182.92	21,244,426.94	
长期股权投资	41			净资产:				
无形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无形资产	51			受托代理资产	51			
流动资产合计	60	27,280,182.92	21,244,426.9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7,280,182.92	21,244,426.94	

制表:

杨江为

复核:



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会民非01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负责人：

复核：杨江为



制表人：杨江为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一、收入	1	27,653,842.53	4,024,152.12	4,024,152.12	4,024,152.12	其中：捐赠收入
会费收入	2	-	-	-	-	其中：捐赠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其中：捐赠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6	527,320.55	527,320.55	527,320.55	527,320.55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9	20,248.90	7,689.22	7,689.22	7,689.22	其他收入
收入合计	11	27,674,091.43	4,559,161.89	4,559,161.89	4,559,161.89	收入合计
二、费用	12	41,759,328.00	10,555,500.00	10,555,500.00	10,555,500.00	(一) 业务活动成本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41,759,328.00	10,555,500.00	10,555,500.00	10,555,500.0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提供服务成本	14	-	-	-	-	提供服务成本
商品销售成本	15	-	-	-	-	商品销售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16	-	-	-	-	政府补助成本
税金及附加	17	-	-	-	-	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21	255,005.19	39,417.87	39,417.87	39,417.87	(二) 管理费用
(三) 费资费用	24	-	-	-	-	(三) 费资费用
(四) 其他费用	28	-	-	-	-	(四)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35	42,014,333.19	10,594,917.87	10,594,917.87	10,594,917.87	费用合计
三、限定期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期净资产	40	323,789.06	-323,789.06	-323,789.06	-323,789.06	三、限定期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期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4,340,241.76	-5,711,966.92	-323,789.06	-6,035,755.98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编制单位：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2021年度 单位：元

会民非02表

业 务 活 动 表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编制单位：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2021年	单位：元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27,653,842.53	4,024,152.12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	-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	-	收到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0,248.90
提供捐赠或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1,759,328.00	10,555,500.00	收到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
应付职工工资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255,005.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	-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42,014,33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	-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	-14,340,24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4,000,000.00	527,320.5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4,527,320.55
收到投资收益所支付的现金	36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4	4,527,320.55
现金流入小计	38	4,527,320.55	4,527,320.55	现金流出小计	4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4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股东所支付的现金	50	-	-	吸收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
支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	-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3	-
支付所得税款	54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
现金流出小计	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流入小计	58	-	-	现金流入小计	59	58
现金流出小计	60	-	-	现金流出小计	61	-14,340,241.76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	-2,035,755.98	-2,035,755.98			

单 位 负 责 人： 汪江为

复核： 汪江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2021年 单位：元

本基金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率折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逐项核算，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计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计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1、会计期间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反映了本基金的服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基金将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的。

本基金产生重大隐患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将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上编制的。认为本基金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尚未设分支、代表机构。

业务范围：募集资金、专项资助、专业培训，开展救灾、助残、助孤等公益事业。

业务主管单位：民政部。

2016年，民政部认定本基金名为慈善组织。

为：53100000717840998X，有效期为2019年7月8日至2023年7月8日，组织机构代码为：71784099-8，法定代表人为边颖，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好望角公寓1幢1201室。2015年4月7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5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一、基本情况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示)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

8、长期投资

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取得存货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发出存货个别计价法计价。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商品等。

价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
本基金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租借的，或者为了出售、租借

(1) 存货分类

7、存货

能性极小。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 坏账确认标准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个别认定法。

(1)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6、应收款项

损益。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时间不超过一年（含一年）

5、短期投资

11、无形资产

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建筑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金额

10、在建工程

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本基金将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

(4) 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办公家具	5年	5%	19%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定期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寿命扣除残值率确

定期定资产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预计使用寿命超过一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8、固定资产

长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

额，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7、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

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
量地计量。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收
入。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功的的工作量确认收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
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确认收入时，应区分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
收入是指出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
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
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收入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
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
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
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或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负债所显示的最隹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
该负债的确认原则

13、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本基金会上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和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
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在合同或法律规定的
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2、受托代理资产

短期投资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①股票投资						
②国债投资						
③债券投资						

2、短期投资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	3,280,182.92
①现金	人民币	3,278,445.31	1,242,683.24	人民币	1,743.70
②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37.61		人民币	3,280,182.92
③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人民币	1,244,426.94

1、货币资金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本基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

(3) 筹资费用核算基本基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必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基本基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所发生的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基本基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

务基本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6、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⑥本基金会计核算的劳务报酬，不确认为收入。

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捐赠非货币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函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

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③基金会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时确认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货币捐赠
①限定性捐赠收入			
②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4.1 捐赠收入列示			
4、捐赠收入			
当年收支结余-6,035,755.98 元，影响净资产减少 6,035,755.98 元。			
3.2 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①非限定性净资产	26,956,393.86	746,593.32	6,458,560.24
②限定性净资产	323,789.06		323,789.06
合计	27,280,182.92	746,593.32	6,782,349.30
21,244,426.94			
3.1 资产			
3、净资产			
未有实质结果。			
以上产品均已逾期，存在损失本金风险，已启动法律程序追讨本金，案件在诉中，			
年 12 月 31 日，本金和收益均未收回。			
信息日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产品发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 11%，截至 2021			
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摊牌方为普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金额 1000 万元，产品起			
(2) 2019 年 4 月 12 日购买的票据致远 4 号资产收益权产品，摊牌方为中恒信达商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金和收益均未收回。			
产品起息日为 2019 年 12 月 13 日，产品发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 10.60%，			
理财（深圳）有限公司，摊牌方为北京中企惠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金额 1000 万元，			
(1) 2019 年 6 月 21 日购买的票据乾景 5 号资产收益权产品，摊牌方为嘉茂通商业保			
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金和收益均未收回。			
注：理财产品主要为资产收益权产品，具体为：			
④基金投资			
⑤委托贷款			
⑥信托理财			
⑦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4,000,000.00	
⑧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0,000,000.00

6、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股权投资收益			
②股票投资收益			
③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27,320.55		
④信托理财产品收益			
⑤债券投资收益			
合 计		527,320.55	

5、投资收益

捐贈方	本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捐贈用途
				非货币捐赠
①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19,248.50	2,819,248.50		非限定
②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	271,472.72	271,472.72		非限定
合 计	3,090,721.22	3,090,721.22		
其中：货币捐赠	3,090,721.22		3,090,721.22	
非货币捐赠				

捐贈收入列示如下：

2021年度本基金会计期间收入总额 4,024,152.12 元，其中占捐贈收入总额 5%以上的大额

4.3 大额捐贈收入

本基金 2021 年度未接受其他基金会捐贈。

4.2 接受其他基金会捐贈

合 计	4,024,152.12	27,653,842.53
非货币捐贈		57,000.00
其中：货币捐贈	4,024,152.12	27,596,842.53
②非限定性捐贈收入	4,024,152.12	27,653,842.53
非货币捐贈		

7.3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表

基金会名称	金额	货币	项目用途	基金会名称	金额	货币	项目	合计
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	2,000,000.00	货币	新家营养算计划公益项目	浙江中国美院教育基金会	600,000.00	货币	中天·中国美院助学项目	
浙江农林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0	货币	服务浙江乡村振兴行动计划项目	广元市教育基金会青川分会	500,000.00	货币	青川助学项目	
浙江工业大学基金会	300,000.00	货币	“建筑新老八校”中天助学金	浙江工业大学基金会	300,000.00	货币	“建筑新老八校”中天助学金	
温州市电子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货币	中天·钱振助学	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	300,000.00	货币	“建筑新老八校”中天助学金	
温州市人民教育基金会	90,000.00	货币	中天·钱振助学	武义县教育基金会	120,000.00	货币	中天·钱振助学	
				温州市人民教育基金会	90,000.00	货币	中天·钱振助学	
				温州市人民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货币	中天·钱振助学	
				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	300,000.00	货币	“建筑新老八校”中天助学金	
				浙江工业大学基金会	300,000.00	货币	“建筑新老八校”中天助学金	
				广元市教育基金会青川分会	500,000.00	货币	青川助学项目	
				浙江农林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0	货币	服务浙江乡村振兴行动计划项目	
				浙江中国美院教育基金会	600,000.00	货币	中天·中国美院助学项目	
				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	2,000,000.00	货币	新家营养算计划公益项目	
								5,060,000.00

7.2 资助其他基金会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捐赠项目成本	10,555,500.00	41,759,328.00	合 计
			②提供服务成本			
			③商品销售成本			
			④政府补助支出			
			⑤业务税金及附加			

7.1 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7、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利息收入	7,689.22	20,248.90	合 计
			②提供服务成本			
			③商品销售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8、管理费用

合计		
新家康营养计划公益项目	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	5,524,000.00 52.32%
计划项目	浙江农林大学教育基金会	2,000,000.00 18.95%
服务浙江乡村振兴行动项目	浙江农林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0 9.47%
青川助学项目	广元市教育基金会青川分会	500,000.00 4.74%
助学金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济困助学专户)	50,000.00 0.47%
“建筑养老金”中天	浙江工业大学基金会	300,000.00 2.84%
中天·钱振助学项目	浙江工业大学基金会	300,000.00 2.84%
衢州市关心下一代助学基金	中国共产党青年团杭州市临安区	264,000.00 2.50%
衢州市关心下一代助学基金	衢州市关心下一代助学基金	150,000.00 1.42%
婺安县政府局非税收入核算户	婺安县政府局非税收入核算户	360,000.00 3.41%
用途	古年度 公益项目捐 助支出	支付金额(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7.4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合计	6,676,000.00	6,676,000.00	6,676,000.00
新家康营养计划公益项目	2,000,000.00		
计划项目	1,000,000.00		
服务浙江乡村振兴行动项目	500,000.00		
助学金	650,000.00		
“建筑养老金”中天	2,526,000.00		
中天·钱振助学项目			
项目名称	收入	受益人的数据 他组织资助给其 生的人 员报酬、 志愿者 的相 补贴和 补贴及 其他费 用	总计

项目	来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
----	----	-----	------	------	-----	------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丁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理事会成员未在基金会被薪酬。

理事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合 计
陈剑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庄严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吴华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刘佑平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吴俊平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董达森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秘书长		
费强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楼永良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名誉理事长		
边颖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长、法人代表		
六、工作人员认领薪酬发放情况	本基金工作人员未在基金会被薪酬。	2、理事会成员在基金会被薪酬的情况		

1、工作人员认领薪酬发放情况

六、工作人员认领薪酬发放情况

费用项目	③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 ④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⑤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⑥捐赠退回 ⑦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5,788.70	5,005.20	39,412.87	255,005.19	合 计
①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②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③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 ④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⑤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⑥捐赠退回 ⑦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制。已经理事长办公会批准。
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注：2021 年 9 月将限定性净资产结余转入非限定性净资产。

母婴平安项目	捐赠	14,380.20	14,380.20	限定用途
育川奖学金项目	捐赠	14,611.18	14,611.18	限定用途
“关爱园丁”浙江助教项目	捐赠	1,673.10	1,673.10	限定用途
高校专业助学	捐赠	828.18	828.18	限定用途
中天·银振助学	捐赠	722.27	722.27	限定用途
浙江临安助学	捐赠	242.84	242.84	限定用途
浙江磐安助学	捐赠	431.00	431.00	限定用途
浙江东阳助学	捐赠	18,548.30	18,548.30	限定用途
中天基层项目部助学	捐赠	6,226.29	6,226.29	限定用途
结对帮扶浙江金华墙	捐赠	1,053.97	1,053.97	限定用途
石乡	捐赠	1,053.97	1,053.97	限定用途
中天基层项目部助学	捐赠	6,226.29	6,226.29	限定用途
浙江东阳助学	捐赠	431.00	431.00	限定用途
浙江磐安助学	捐赠	18,548.30	18,548.30	限定用途
结对帮扶浙江金华墙	捐赠	1,053.97	1,053.97	限定用途
石乡	捐赠	1,053.97	1,053.97	限定用途
东阳市青村镇对帮扶	捐赠	2,350.00	2,350.00	限定用途
中天集团员工美好生活基金	捐赠	262,721.73	262,721.73	限定用途
国帮扶基金	捐赠	323,789.06	323,789.06	限定用途
合计				

基金会名称：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人：



日期:2022年3月15日

日期:2022年3月15日

财务负责人: 杨江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26373017Y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名 称 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娄宝忠

成立日期 2001年08月10日
合伙期限 2001年08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尚都国际中心909室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算（结）算审计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从事资产评估业务；代理记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仅限外商投资企业使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